

滙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68號36樓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佳翰

會計師：

呂莉莉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303327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一五年二月九日

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報告書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股票	\$ 1,376,875,750	97	939,598,440	98
銀行存款(附註五(一))	56,908,945	4	41,446,904	4
應收股利	423,985	-	315,159	-
應收利息	5,499	-	3,679	-
資產合計	<u>1,434,214,179</u>	<u>101</u>	<u>981,364,182</u>	<u>102</u>
負債：				
應付買回受益憑證款	293,732	-	1,294,149	-
應付經理費(附註五(二)及六)	1,861,061	-	1,247,758	-
應付保管費(附註五(二))	161,294	-	108,139	-
其他負債	16,759,424	1	16,154,833	2
負債合計	<u>19,075,511</u>	<u>1</u>	<u>18,804,879</u>	<u>2</u>
淨資產	<u>\$ 1,415,138,668</u>	<u>100</u>	<u>962,559,303</u>	<u>100</u>
新台幣不配息A類型				
淨資產	<u>\$ 1,415,138,668</u>		<u>962,559,303</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u>16,604,018.6</u>		<u>16,209,056.0</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u>\$ 85.23</u>		<u>59.38</u>	
新台幣不配息TISA類型				
淨資產	<u>\$ -</u>		<u>-</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u>-</u>		<u>-</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u>\$ -</u>		<u>-</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總經理：



會計主管：



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佔淨資產%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上市股票						
臺灣						
東陽實業廠	\$ -	19,936,000	-	0.03	-	2.07
台達電子工業	102,078,000	48,646,500	-	-	7.21	5.05
鴻海精密工業	45,408,500	55,200,000	-	-	3.21	5.74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	131,435,350	84,706,775	-	-	9.29	8.80
智邦科技	78,210,000	61,067,000	0.01	0.01	5.53	6.34
金像電子	113,423,700	63,780,150	0.03	0.05	8.02	6.63
技嘉科技	-	47,142,500	-	0.03	-	4.90
瑞昱半導體	-	10,224,000	-	-	-	1.06
廣達電腦	17,680,000	65,723,000	-	0.01	1.25	6.83
台光電子材料	77,315,000	37,698,000	0.01	0.02	5.46	3.92
京元電子	29,700,000	-	0.01	-	2.10	-
聯發科技	55,770,000	15,565,000	-	-	3.94	1.62
奇鋆科技	86,070,000	45,479,000	0.01	0.02	6.08	4.73
欣興電子	64,114,160	28,623,000	0.02	0.01	4.53	2.97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60,200,000	17,264,000	0.01	0.01	4.26	1.79
創意電子	38,250,000	-	0.01	-	2.70	-
聯鈞光電	34,290,000	-	0.09	-	2.42	-
嘉澤端子工業	-	47,375,515	-	0.02	-	4.92
健策精密工業	85,095,000	57,950,000	0.02	0.03	6.01	6.02
世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9,140,000	26,240,000	0.02	0.01	3.47	2.73
貿聯控股	52,009,840	-	0.02	-	3.68	-
祥碩科技	-	23,820,000	-	0.02	-	2.47
緯穎	67,275,000	39,300,000	0.01	0.01	4.76	4.08
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6,775,000	-	0.26	-	2.78
AES Holding Co., Ltd.	41,230,000	-	0.04	-	2.91	-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10,530,000	-	0.02	-	1.09
尖點科技	6,270,000	-	0.02	-	0.44	-
上市股票小計	1,234,964,550	833,045,440			87.27	86.54

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投資明細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佔淨資產%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上櫃股票						
臺灣						
富喬工業	\$ 26,715,200	-	0.05	-	1.89	-
聯亞光電工業	-	10,449,000	-	0.03	-	1.08
上詮光纖通信	37,515,000	-	0.08	-	2.65	-
力旺電子	-	50,325,000	-	0.02	-	5.23
譜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204,000	-	0.01	-	0.96
信聯科技	-	36,575,000	-	0.03	-	3.80
旺矽科技	63,000,000	-	0.03	-	4.45	-
金居開發	14,681,000	-	0.02	-	1.04	-
上櫃股票小計	<u>141,911,200</u>	<u>106,553,000</u>			<u>10.03</u>	<u>11.07</u>
股票合計	1,376,875,750	939,598,440			97.30	97.61
銀行存款－活期存款	41,023,378	26,160,928			2.90	2.72
銀行存款－支票存款	15,885,567	15,285,976			1.12	1.59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淨額	<u>(18,646,027)</u>	<u>(18,486,041)</u>			<u>(1.32)</u>	<u>(1.92)</u>
淨資產	<u>\$ 1,415,138,668</u>	<u>962,559,303</u>			<u>100.00</u>	<u>100.00</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總經理：



會計主管：



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期初淨資產	\$ 962,559,303	68	823,013,095	86
收入：				
現金股利	18,783,134	1	16,215,651	2
利息收入	252,639	-	176,472	-
其他收入	221,220	-	38,180	-
收入合計	19,256,993	1	16,430,303	2
費用：				
經理費(附註五(二)及六)	15,350,848	1	13,615,388	2
保管費(附註五(二))	1,330,420	-	1,180,008	-
會計師費用	190,000	-	180,000	-
其他費用	410	-	360	-
費用合計	16,871,678	1	14,975,756	2
本期淨投資收益	2,385,315	-	1,454,547	-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208,555,690	15	86,755,595	9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180,908,100)	(13)	(132,188,997)	(14)
已實現資本利得	110,407,450	8	145,562,805	15
未實現資本損益之淨變動	312,139,010	22	37,962,258	4
期末淨資產	\$ 1,415,138,668	100	962,559,303	10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總經理：



會計主管：



# 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 一、基金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及其他有關法令，在國內設立之開放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十四日成立並開始營運。本基金首次淨發行總面額最低為新台幣貳億元，最高為新台幣壹佰億元。每受益權單位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淨發行受益權單位總數最高為壹拾億個單位。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金管會金管證投字第1140366941號函核准修訂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新增AM2類型受益權單位、NM2類型受益權單位及TISA類型受益權單位，並將本基金受益憑證分下列各類型發行，分為A類型受益憑證、AM2類型受益憑證、NM2類型受益憑證及TISA類型受益憑證，月配型受益權單位係AM2類型受益權單位及NM2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總稱，TISA類型受益權單位，限向公開說明書所載之基金銷售機構申購或買回受益權單位，並以每月定期定額方式扣款，且連續扣款成功達一定期間者。

本基金主要委託經理公司，依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投資於國內上市及上櫃股票、承銷股票、上市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政府公債、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及金融債券，並以謀求長期之投資利得及維持收益安定為目標。

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投資於實收資本額四十億(含)以上之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之總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五十，且投資於股票之總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但在特殊情況下，為分散風險確保基金之安全，得不受前開比例之限制。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為滙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滙豐中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更名，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八日經台北市政府核准變更公司登記名稱及修改章程，其更名基準日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基金保管機構為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基金財務報表於民國一一五年二月九日經本基金經理公司董事長簽核後發布。

###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基金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表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基金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相關法令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 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 (二)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表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三)股票投資

股票投資以市價為評價基礎。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之市價係指會計期間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初次上市、上櫃之股票，於該股票掛牌交易前，則以買進成本計值。市價與帳列金額間之差額作為未實現資本損益。

股票出售時係於成交日入帳，成本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售價與成本間之差額作為已實現資本損益。

因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則於除權日增加股數。現金股利則於除息日認列收入。

### (四)所得稅

利息收入被扣繳之所得稅稅額認列為利息收入減項。

### (五)已實現資本損益

股票以賣斷方式出售時，售價與成本之差額，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股票。另發行或買回受益權單位時，發行或買回價款中屬於已實現資本損益部分，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申購或贖回。

### (六)未實現資本損益

凡因持有股票而產生之市價與成本之差異列為未實現資本損益—股票。另發行或買回受益權單位時，發行或買回價款中屬未實現資本損益部份，列為未實現資本損益—申購或贖回。

### (七)損益平準

發行或買回受益權單位時，將價款內屬於發行日或申請買回日前屬原受益權單位持有人應享有之收入或費用，作為損益平準。

##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經理公司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表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經評估本基金財務報表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亦無重大之會計估計及假設。

##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銀行存款

	114.12.31	113.12.31
活期存款	\$ 41,023,378	26,160,928
支票存款	15,885,567	15,285,976
合計	\$ <u>56,908,945</u>	<u>41,446,904</u>

## 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 (二)經理費及保管費

本基金對經理公司之報酬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係依照基金每日淨資產價值每年1.5%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按月給付。

另，本基金依金管會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核准修改後之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對經理公司之報酬，依下列方式計算並支付之：

1. TISA類型受益權單位以外之受益權單位：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扣減TISA類型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後之金額，依每年百分之壹點伍(1.5%)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若為本基金成立日後始發行之受益權單位，於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開始銷售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但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除有契約第十四條第一項所稱之特殊狀況，本基金投資於實收資本額四十億元(含)以上之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之總額未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五十或投資股票之部份未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時，其差額部份經理公司之報酬折半比率收取。
2. TISA類型受益權單位：按TISA類型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金額，依每年百分之零點陸(0.6%)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該類型受益權單位開始銷售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零點壹參(0.13%)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三)借款情形：無。

### (四)收益分配

依據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十五條之規定如下：

1. 本基金累積型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資產，不予分配。
2. 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如下，由經理公司按月進行分配，對當月未被分配之收益，遞延至次一期發放者，計入本金。但第(二)款之可分配收益，於每年度結束後尚有未分配之部分時，不遞延併入次一年度之可分配收益來源：
  - (1) 投資所得之現金股利及利息收入為可分配收益。
  - (2) 投資所得之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已實現資本損失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為可分配收益。
3. 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每月進行收益分配，經理公司依收益情況決定分配之金額，故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配息可能涉及本金。
4. 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可分配收益之分配，經經理公司作成收益分配決定後，應於每月結束後之第二十個營業日前（含）按月進行分配之，收益分配之停止變更受益人名簿記載期間及分配基準日由經理公司於期前公告。

## 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本基金月配型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應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出具覆核報告後，即得進行分配。但收益分配內容包括資本利得時，應經金管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出具查核簽證報告後，始得分配。

本基金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發行月配型受益權單位，故無可供分配收益。

### (五) 交易成本

本基金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股票交易成本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手續費	\$ 1,432,141	1,504,101
交易稅	2,359,524	2,524,733
	\$ 3,791,665	4,028,834

## 六、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基金之關係
滙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滙豐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 (二) 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經理費

關係人	交易內容	114年度	113年度
滙豐投信	經理費	\$ 15,350,848	13,615,388
	期末應付經理費	\$ 1,861,061	1,247,758

## 七、金融工具相關資訊

### (一)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價格變動，而使本基金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市場風險，當市場產生異常波動時，基金經理人得依專業之判斷，調降投資組合中相關持有部位，以控制因價格變動產生之市場風險。

### (二)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主係交易對手交割時或交割後無法履行契約中規定義務時所產生的風險。本基金之商品交易對手皆為合法金融機構，所有交易流程亦將要求遵守政府法規規定，應可有效降低商品交易對手風險。本基金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店頭市場下單交易，並訂定相關投資總額限制，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 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 (三)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於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本基金依金管會規定之比率保持資產之流動性，且本基金主要投資之股票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與負債：無。

九、合併事項：無。

十、調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達到規定可容忍偏差率標準：無。

十一、其 他：無。

#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094 號

會員姓名： (1) 吳佳翰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呂莉莉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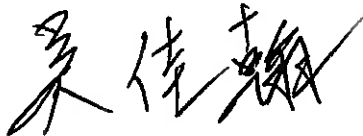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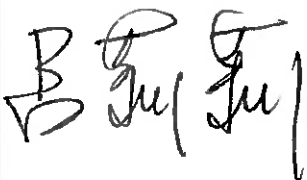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7398767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591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25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滙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精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07 日